

20190304 | 黃國昌 | 財政委員會 | 菸捐濫用貪污 海科館聯貸弊案

影片：<https://youtu.be/71MXqIuiclg>

逐字稿來源：立法院公報

黃委員國昌：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首先請問蘇部長，2018 年菸總共賣了幾包？

主席：請財政部蘇部長說明。

蘇部長建榮：主席、各位委員。2018 年？

黃委員國昌：對，就是去年。

蘇部長建榮：嗯……

黃委員國昌：沒關係，數字部分可以請幕僚跟部長講。現在有委員在推動要把菸稅再調低，請問財政部贊不贊成？

蘇部長建榮：菸稅可以分成兩個部分，一個部分用在長照，一個……

黃委員國昌：這我知道，我現在就直接跟你講，有立法委員在推動要把菸稅再降低，財政部贊不贊成？我的問題很具體，部長就針對問題回答，時間有限！

蘇部長建榮：事實上菸稅的調升或調降也要跟衛福部做一個……

黃委員國昌：沒關係，財政部的立場是什麼？

蘇部長建榮：根據國際的情況，我們國家的菸稅事實上是比較低的。

黃委員國昌：所以財政部贊不贊成？

蘇部長建榮：我們會評估。

黃委員國昌：會評估，所以現在沒答案？

蘇部長建榮：是的。

黃委員國昌：一年多以前才在這邊討論菸稅調漲的問題、要處裡長照的事情，很多委員都提出他們的看法，那個時候財政部是怎麼講的！結果現在突然有立委拋出菸稅要調低的意見，怎麼財政部的立場又模糊了起來，說要再評估？接下來要請教部長的是，2月13日財政部的臉書上面寫道：「監察院糾正了財政部，對於地方政府怠忽職守亂花錢的行徑，確實，過去我們未能即時發現錯誤並予以導正，我們必然負起責任」。請教部長，你們在臉書上面這樣的描述是對的嗎？你們說自己過去沒有辦法「即時發現」，我看不懂啊！審計部在2012年的時候這麼具體地全部列了出來，包括吃飯、摸彩、出國考察、文康活動、買黃金米、買伴手禮。2012年就跟你們講了啊！怎麼會說「未能即時發現」呢？早就發現了啊！部長，我有說錯嗎？你們在自己的官粉上做這樣不實的陳述，適當嗎？

蘇部長建榮：跟委員報告，這是之前審計部……

黃委員國昌：什麼時候做的？2012年啊！

蘇部長建榮：2012年？

黃委員國昌：對啊！所以你們怎麼會告訴全國民眾說你們沒有辦法「即時發現」？你們早就發現了啊！

蘇部長建榮：跟委員報告，事實上這是監察院在105年的決算審核報告中所列的情況。

黃委員國昌：對嘛！你還是沒有回答我的問題啊！審計部2012年就跟你們講了，結果你們竟然在臉書上面跟全國民眾說自己沒有辦法「即時發現」！你們寫的東西我根本看不懂！你們早就發現了，而且早就發現問題是什麼，但是卻沒有抽查、沒有考核，到現在還在檢討！你們說有五大措施，包括查獲地方政府沒有專款

專用的情形，每案扣減總分配額 5%。這樣的法律效果部長覺得適合嗎？只有少 5% 喔？應該把亂花的錢討回來，甚至要加倍討回來才對，怎麼會只扣 5% 呢？

蘇部長建榮：事實上在監察院糾正之後，我們有提出一些相關的……

黃委員國昌：對嘛！所以我剛剛跟你講監察院提出糾正以後，你們有五大改革措施嘛！我現在進一步請教你，地方政府亂花錢，按照我的意見，不僅要全數討回來，而且如果有誘因的話，還要加倍討回來，結果你們扣 5% 是要幹嘛？

蘇部長建榮：這個部分因為整個財務責任的審計是由審計部來負責……

黃委員國昌：對啊！所以審計部跟你們講了啊！問題是審計部跟你們講了以後，你們說財政部會負起責任，可是我從頭到尾都看不懂啊！前面先騙大家說你們沒有辦法「即時發現」，事實上 2012 年審計部就跟你們講了；你說你要負起責任，那我進一步請教，你要負起什麼責任？

蘇部長建榮：跟委員報告，事實上如果審計機關決定應剔除或繳回款項的話，我們就會要求各機關限期追討。

黃委員國昌：好啊！既然財政部要求各機關退回亂花的錢，那麼到目前為止總共收回了多少？

蘇部長建榮：因為審計部的審核報告裡面沒有提到這一點……

黃委員國昌：所以現在責任是歸在審計部？沒有關係，我下次質詢審計長的時候會跟他講部長的意思！下一個問題是我之前講過的，有些公司開立假發票去幫戒菸治療管理中心報假帳、貪污菸捐，這件事情衛福部跟財政部聯繫了沒有？這些假發票財政部去查了沒有？

蘇部長建榮：我是不是可以請相關的國稅局來回答？

黃委員國昌：好。

主席：請財政部北區國稅局王局長說明。

王局長綉忠：主席、各位委員。有開發票給台灣流行病學學會的營業人在本轄有兩家，一家是陞光電器有限公司，一家是全國公信力民意調查股份有限公司。我們初步瞭解的結果是這個陞光電器有限公司有開一張發票給台灣流行病學學會……

黃委員國昌：不好意思，請你直接講好不好？

王局長綉忠：是的，他們的發票是有交易，至於開立的對象是不是確實，我們再進一步瞭解……

黃委員國昌：跟我講什麼時候會有結果就好了！我現在可以直接跟你們講啦！衛福部在包庇我已經很憤怒了，大家都以為不知道喔？調查局都去搜索了！

王局長綉忠：有，有在查。我們現在……

黃委員國昌：財政部什麼時候可以有一個結果跟全國人民報告？跟我講時間就好！

王局長綉忠：我們請他 3 月 4 日再提相關的文件，我再進一步瞭解……

黃委員國昌：一個禮拜之內書面說明可以嗎？

王局長綉忠：可以，謝謝。

黃委員國昌：好。本席接下來要請教土銀凌董事長，慶陽海科館聯貸 4 億 9,731 萬元的欠款現在受償了多少錢？

主席：請土地銀行凌董事長說明。

凌董事長忠嫻：主席、各位委員。目前受償的金額是比較少，我們……

黃委員國昌：所謂「比較少」是多少錢？具體地講！

凌董事長忠嫻：大概是一萬多塊錢。

黃委員國昌：4 億 9,731 萬元現在受償的金額是一萬多塊錢，這可以用「比較少」來加以形容嗎？

凌董事長忠嫻：不是，我跟委員報告一下，因為慶陽海科館本身有一些抵押物……

黃委員國昌：好，講得非常好，請問有什麼抵押物？

凌董事長忠嫻：就是他們要蓋的這個海科館上面的地上權，它是我們……

黃委員國昌：好，先停一下。慶陽對海科館上面那塊土地有地上權嘛？

凌董事長忠嫻：對。

黃委員國昌：好，你們對這個地上權的估價值多少錢？

凌董事長忠嫻：地上權的估價目前大概是 7,858 萬元。

黃委員國昌：四億多元的欠款現在唯一的擔保物是那個地上權，有七千多萬元，你會不會覺得兩者差距太大？

凌董事長忠嫻：借款時當然有一部分是要以這個建物完成之後做為抵押品。

黃委員國昌：對嘛！那完全是什麼？拿公股行庫的錢，然後把蓋好的東西拿來當抵押物，那根本就是買空賣空啊！拿公股行庫的錢來承包政府的大型公共工程建設，然後用完成的公共工程建設當做抵押物！沒有關係啦！我現在一步、一步用很透明的方式讓大家看清楚：欠了 4 億 9,731 萬元，現在受償 1 萬 1,136 元，唯一的抵押物是那個地上權，而你們對這個地上權的估價是 7,800 萬元。到時候這個地上權拍賣的話，請問董事長對賣到 7,800 萬元有沒有信心？

凌董事長忠嫻：這部分我們還沒有去執行拍賣，最主要是……

黃委員國昌：為什麼？

凌董事長忠嫻：因為這個海科館本身是一個公共設施……

黃委員國昌：所以呢？

凌董事長忠嫻：如果我們逕行拍賣的話，可能後面這個承接的……

黃委員國昌：董事長這樣講我就聽不懂了啊！從土地銀行的觀點，那個地上權到底是抵押物還是不是抵押物？

凌董事長忠嫻：它是抵押物。

黃委員國昌：既然是抵押物，你又說是公共工程，所以現在沒有辦法強制執行，請問你們到底有沒有把它看成抵押物？

凌董事長忠嫻：它不是不能強制執行，而是……

黃委員國昌：好，那你什麼時候要強制執行？

凌董事長忠嫻：因為行政院對這個部分之前是想看看我們銀行可不可以行使金融介入權……

黃委員國昌：這我知道，結果你們決定沒有要行使金融介入權嘛！

凌董事長忠嫻：我們有找非常多家廠商來評估。

黃委員國昌：對嘛！最後的結論就是沒有嘛！我有說錯嗎？

凌董事長忠嫻：不是，最後的結果是他們當然希望有一些其他的配套措施才有辦法去行使，但是因為這個主導權不在我們銀行……

黃委員國昌：先停一下！銀行借了錢出去，然後唯一的擔保物是那個地上權，你們也拿到勝訴確定判決了，現在要不要去強制執行、實現那個債權的主導權不在土地銀行，那請問在誰身上？

凌董事長忠嫻：不是，這個地上權……

黃委員國昌：我聽不懂啊！

凌董事長忠嫻：有關這個地上權，我們是希望可以跟海科館做個協商，但是因為……

黃委員國昌：你要如何協商？

凌董事長忠嫻：因為我們目前是把它做了一個假扣押，換句話說，他們也沒有辦法再把它……

黃委員國昌：董事長，請你針對問題回答啦！你做那個假扣押有什麼意義？上面已經做了抵押權的登記，抵押權具有追及性，這是任何學過物權法的人最基本的 101，你有沒有假扣押，就抵押權的實行來講一點都不重要！我現在最關鍵的問題是，第一，這個地上權你們當初給它的擔保價值是 7,800 萬元，那我就直接問你啊！賣 7,800 萬元有沒有信心？因為如果到時候沒有賣到 7,800 萬元，甚至連一半都賣不到的話，那我們就來追究責任了啊——當初這個擔保物的價值是怎麼訂的？賣 7,800 萬元有沒有信心？

凌董事長忠嫻：不是，跟委員報告一下，最主要是這個地上權本身如果現在去把它賣掉的話，其實承接的人意願不會很高。

黃委員國昌：對嘛！承接的人意願不會很高。這就回到我一開始問題的重點了啊！當初唯一的擔保物是這個地上權，你們告訴大家鑑定出來的價格有 7,800 萬元，

那我現在問你賣不賣得到 7,800 萬元？有沒有信心？你又在東扯西扯，說這是公共工程，承接的人意願有限，那代表什麼？代表根本不值 7,800 萬元嘛！

凌董事長忠嫻：我們是希望可以跟海科館做個協商啦！

黃委員國昌：對嘛！協商的內容是什麼？

凌董事長忠嫻：因為目前我們是進行了假扣押，但是海科館希望我們可以把這個假扣押解除……

黃委員國昌：我直接「秀」給你看，每次在行政院開的會，會議紀錄我都調出來了：土地銀行大概參與到去年夏天，今年 1 月的時候，行政院指示，要求教育部及海科館協商聯貸銀行，也就是你們土銀，把地上權給塗銷掉。把地上權塗銷掉，你們的抵押權就失所附麗了耶！

凌董事長忠嫻：對，所以這就是……

黃委員國昌：所以你們土銀會答應把地上權塗銷掉嗎？

凌董事長忠嫻：我們目前當然是沒有答應啊！

黃委員國昌：對嘛！所以我還是要具體地問你啊！請問你那個抵押權什麼時候要實現？欠了四億多元、快 5 億元耶！現在受償的只有新台幣一萬一千一百多塊錢……

凌董事長忠嫻：我們是希望……

黃委員國昌：你們做為一個債權銀行，去把屬於納稅人、屬於股東的債權追討回來，可以這麼怠惰喔？

凌董事長忠嫻：不是，我跟黃委員報告一下……

主席：黃委員，時間到了。

凌董事長忠嫻：最主要是海科館跟我們沒入了履約保證金。因為有一部分沒有履約，海科館已經把它扣掉了，所以這部分的金額大概還有 7,800 萬元。

黃委員國昌：董事長，你回去把自己今天說的話再聽一次，我所有的實質問題你有回答嗎？問你有沒有把握如同當初估定的價格 7,800 萬元，把這個抵押權實現，順利拍賣出去，你不敢回答，開始說牽涉到公共工程，承接意願低落。那我就直接挑戰嘛！當初 7,800 萬元這個價格是怎麼鑑定的？不是在開玩笑嗎？

凌董事長忠嫻：我們希望可以跟海科館協商……

黃委員國昌：對嘛！所以我就問你嘛！所謂協商的內容是什麼？

凌董事長忠嫻：就是說……

主席：請董事長會後再去說明。

黃委員國昌：是海科館出一筆錢給你們，然後把地上權給塗銷掉嗎？

凌董事長忠嫻：我是不是會後再去跟委員報告？好嗎？

主席：會後再去報告啦！

凌董事長忠嫻：好，謝謝。